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报告全文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信国安
股票代码	000839
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廖小同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 1 号国安大厦五层
电话	010-65068509、65008037
传真	010-65061482
电子信箱	liaoxt@citicguoaninfo.com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	11,367,087,903.77	11,746,066,736.17	-3.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737,070,907.73	5,789,613,654.14	-0.91
	报告期（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348,501.61	-315,766,475.72	-
营业收入	917,994,181.97	877,231,573.39	4.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697,560.70	79,873,725.53	-6.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0,853,091.30	77,723,017.37	-34.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0	1.37	减少 0.07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	0.0476	0.0509	-6.48
稀释每股收益	0.0476	0.0509	-6.48

2.2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36,005 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股份数量
中信国安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1.42%	649,395,338	0	315,000,000
中国民生银行—银华深证 1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6%	13,458,824	0	
中国银行—易方达深证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9%	12,326,869	0	
中国工商银行—融通深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5%	10,186,488	0	
李欣	境内自然人	0.54%	8,400,000	0	
宏源证券—建行—宏源 3 号红利成长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48%	7,575,487	0	
中国银行—嘉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6%	5,711,835	0	4,800
中国工商银行—国投瑞银瑞福深证 1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4%	5,380,336	0	
林梅英	境内自然人	0.33%	5,304,352	0	
卢伟华	境内自然人	0.31%	4,889,165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报告期内，公司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了融资融券或转融通业务，其中：第 9 名股东“林梅英”通过“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4,622,911 股；第 10 名股东“卢伟华”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4,889,165 股。				

3.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紧密围绕年度工作计划和经营目标，强化企业内部控制机制的建设，提高管控水平，有效防范经营风险，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18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65%；实现利润总额 7,581.89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0.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469.76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6.48%；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85.31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4.57%。

1、信息产业业务

在有线电视业务方面，2013 年三网融合从试点进入全面推广阶段，有线电视运营商开始直接面临电信 IPTV 和互联网电视的竞争，为适应新的发展需要公司采取灵活积极的经营策略。报告期内，公司投资的有线电视项目合营公司一方面继续加大有线电视网络的双向改造规模和网络系统优化工作，另一方面不断提高有线电视客户服务质量，通过增加丰富的付费频道、推广高清数字电视、云媒体电视等多种业务吸引用户，采取灵活的销售定价策略，使得合营公司除基础收视费之外的扩展和增值业务收入不断提高。同时，随着三网融合进入全面推广阶段，公司将紧密把握三网融合的契机，与广电方合作伙伴探讨建设国安有线电视综合服务平台合作方案，力争在业务创新中求得发展先机，为公司增加新的利润增长点。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参与安徽、湖北等省有线电视网络整合工作，其中公司参与了湖北广电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拟以公司持有的荆州市视信网络有限公司 49% 股权认购湖北广电非公开发行股份约 509.36 万股（预案）。本次重组前，我公司持有湖北广电 4,962.43 万股，本次重组完成后，我公司持有湖北广电约 5,471.79 万股，持股比例约为 8.21%，将成为湖北广电第四大股东。公司投资的江苏省广电网络公司 IPO 上市事项正在中国证监会审核过程中。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投资的有线电视项目所在行政区域入网用户总数约 2,590 万户，数字电视用户约 1,910 万户。有线电视、数字电视用户规模继续居国内同行业上市公司领先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的有线电视合营公司共计实现营业收入 26.50 亿元，实现净利润 5.32 亿元，我公司权益利润 1.47 亿元。

在增值电信业务方面，北京鸿联九五信息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鸿联”）利用公司在行业内的资源优势和品牌影响力，继续发展呼叫中心、企信通等业务，整合现有资源，重视业务创新，不断扩展原有业务规模，取得良好经济效益。报告期内，北京鸿联实现营业收入 4.01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4.77%。

在网络系统集成业务方面，公司面对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变化，合理配置公司资源，适时调整公司决策，项目收益保持稳定增长。报告期内，公司所属中信国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安科技公司”）陆续中标了中德生态园体验中心智能化工程、万城华府监控系统工程、英力特大厦弱电信息系统工程、北京国惠村弱电安防工程等项目。其中，在海外市场业务方面，国安科技公司继续做好安哥拉社会住房项目甩项光缆的敷设和后续收尾、售后服务工作。积极跟进安

哥拉卡宾达、索约等地的通信项目，以实现资源的充分合理利用，扩大公司海外市场份额与业绩。报告期内，国安科技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326.1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5.92%。

2、资源开发业务

在盐湖资源综合开发业务方面，公司所属青海中信国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海国安公司”）报告期内受国内钾肥市场和碳酸锂市场产品价格波动影响，在产量及销量均增长的情况下，业绩仍出现了一定幅度的下滑。报告期内，青海国安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82 亿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16.26%，实现净利润-0.22 亿元。

报告期内，青海国安公司继续加大力度实施井采工程，加强原材料储备工作。2013 年上半年，卤水采集量达到了历史新高，为后续盐田成矿及钾肥扩产奠定了坚实的基础。钾肥方面，青海国安公司新建 30 万吨生产线经过调试后，已正式投入使用，实现了连续化生产。碳酸锂方面，碳酸锂生产较为稳定，产量稳步提高，同时积极寻求开展多层次多方向的合作，不断推进碳酸锂业务的进一步发展。精硼酸方面，青海国安公司从 3 月份开始对部分生产装置进行技术改造，优化工艺路线，目前已经完成大部分工作。在此基础上，青海国安公司不断加强在产品销售、重点项目建设等方面的工作，继续提高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降低生产成本，增强盐湖资源开发业务的盈利能力。

在对外合作方面，青海国安公司取得玻利维亚国家矿业公司颁发的科伊巴萨盐湖勘探授权。目前，公司根据勘探工作要求和目标，商讨勘探方案和工作计划，进行勘探前期的准备工作。

3、高科技新材料业务

在高科技新材料业务方面，公司所属中信国安盟固利电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盟固利公司”）推行的生产经营计划管理体系在及时掌握市场动态、合理配置公司资源、提高生产效率、加强生产安全防范、促进销售等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产销量均出现快速增长，实现了收入和利润的稳步提升。报告期内，盟固利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9 亿元，实现净利润 616.4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7.44%。

4、房地产开发业务

在房地产开发业务方面，公司所属中信国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继续完成了北海大冠沙项目的场地平整工作的验收及工程结算工作。目前项目土地过户工作与项目的规划设计报批工作正在进行中。

四、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4.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4.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情况说明。

2013年6月公司及子公司将持有的山东国安信息产业有限责任公司100%的股权以65.49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规定，公司本报告期不再合并山东国安信息产业有限责任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只合并其2013年1-6月的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

4.4 半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审计，并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对涉及事项作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六日